

全国公共管理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

关于收集 2016-2017 学年学位数据的通知

教指委〔2017〕13号

各 MPA 培养单位：

为更好地服务各单位，为公共管理专业学位的发展提供更多数据支撑，经研究，决定收集 2016-2017 学年各 MPA 培养单位的授予学位数据。

请各单位于 2017 年 6 月 26 日前访问数据收集网址链接 <http://survey.mpa.org.cn/jq/14869325.aspx> 进行填报。

联系人：刘桂梅，010-62519150，mpa@mpa.org.cn。

全国公共管理专业学位研究生

教育指导委员会

2017年6月13日

